

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5月26日下午在东鹏总部大厦1903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20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（其中孙谦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），出席董事占东鹏控股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何新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选举何新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、何颖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%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，具体如下：

- (1) 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：何新明（主任委员）、甘清仁、殷素红。

(2)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：路晓燕（主任委员）、甘清仁、陈昆列。

(3)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：殷素红（主任委员）、何颖、路晓燕。

(4)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甘清仁（主任委员）、何新明、路晓燕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%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聘任何颖女士为公司总经理、黄征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结论的独立意见，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%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聘任包建永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，同意聘任张兄才先生、王悦先生、石进平先生、刘勋功先生、朱端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以上人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结论的独立意见，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%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、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昆列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、赖巧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以上人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%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
- 2、涉及本次董事会的相关议案；
- 3、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七日